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7-006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2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11人。会议由赵立宝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徐丽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自本次会议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

简 历

徐丽娟女士，汉族，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汉语言专业毕业，高级政工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历任宝塔实业驻外公司经理、经销公司副总经理、经销公司总经理、经销公司党支部书记，2017年1月起担任宝塔实业销售公司总经理。徐丽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监管部门处分或惩戒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